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尼电子”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8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东尼电子”，股票代码为“603595”。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3.01元/股，发行数量为2,5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本次发行不涉及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2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7年7月4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 22,412,605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 291,587,991.05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7,395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1,137,008.95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497,659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2,494,543.59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341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30,456.4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6]7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6]7号），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9,736股，包销金额为1,167,465.36元，包销比例为0.358944%。

2017年7月6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后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68104871

联系人：孙树波

发行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6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之盖章页)



发行人: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6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6日